

提高耕地质量大力推广秸秆综合利用

于艳芬

(作者单位：138000吉林省松原市宁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以绿色生态为导向，以秸秆综合利用和地力培肥为主要手段，以耕地质量提升为目标，因地制宜、综合施策，加快构建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的长效机制。通过开展秸秆综合利用试点，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0%以上。基本杜绝露天焚烧；秸秆直接还田和过腹还田水平大幅提升；耕地土壤有机质含量平均提高1%，耕地质量明显提升；秸和能源化利用得到加强，农村环境得到有效改善；探索出可持续、可复制推广的秸秆综合利用技术路线、模式和机制。

一、秸秆综合利用试点坚持原则

一是集中连片、整体推进。优先支持秸秆资源量大、禁烧任务重和综合利用潜力大的区域，整县推进。二是多元利用、农用优先。因地制宜，多元利用，突出肥料化、饲料化、能源化利用重点，科学确定秸和综合利用的结构和方式。三是市场运作、政府扶持。充分发挥农民、社会化服务组织和企业的主体作用，通过政府引导扶持，调动全社会参与积极性，打通利益链，形成产业链，实现多方共赢。

二、秸秆综合利用试点要求

一是采取强力措施严禁秸秆露天焚烧。秸秆禁烧是倒逼秸和综合利用的有效手段。一方面，各地要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农民对焚烧秸秆和危害性的认识，通过政策鼓励扶持，引导农民自主自觉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另一方面，要层层落实地方政府责任，加强对秸秆焚烧起火点的卫星监控，加大行政管理和执法力度，建立健全奖惩措施。

二是坚持农用为主推进秸秆综合利用。秸秆肥料化和饲料化利用是增加土壤有机质、发展循环农业的有效途径。各地要因地制宜制定秸秆还田规范，对秸秆综合利用亟需的农机装备应补尽补，促进种养结合，推动秸秆机械化还田、生物腐熟还田、养畜过腹还田，进一步提高肥料化、饲料化综合利用率。因地制宜发展以秸秆为原料的农村沼气集中供气工程、秸秆成型燃料、秸秆食用菌种植等能源化、燃料化和基料化利用工作。

三是提高秸秆工业化利用水平。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的原则，充分发挥市场主体的作用，对已经形成一定产业规模的生物质燃油、乙醇、秸秆发电、秸秆多糖、秸秆淀粉、造纸、板材等，在现有政策基础上，积极研究加快产业扩张和技术扩散的政策措施，进一步提高秸秆工业化利用率和利用水平。

四是充分发挥社会化服务组织的作用。各地要加快培育发展秸秆收储运等农村社会化服务组织，并将农机购置补贴、粮食适度规模经营、农业生产全程社会化服务、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等扶持措施与秸秆综合利用有机结合，形成政策合力，做大做强秸秆综合利用的基础平台。

三、全区秸秆产生利用情况

1、全区秸秆种类、产生量及2019年利用情况

宁江区现有耕地100万亩左右，年产玉米、水稻等主要农作物秸秆60万吨左右，可收集量约为50万吨，近几年，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秸秆综合利用，并将其作为秸秆禁烧工作的一项根本解决办法，采取强有力措施收集利用秸秆。目前，依托黑土地保护利用、秸秆综合利用、保护性耕作等项目，每年可综合利用各类秸秆大约38.6527万吨，占可综合利用秸秆的77.3054%，比2018年提高5.4754%。

2、五化利用情况

①肥料化利用秸秆

肥料化利用秸秆15.1322万亩，大约可综合利用各种作物秸秆10.0721万吨，约占秸秆可收集量的20.1442%。目前，秸秆还田是解决秸秆出路的主要措施，也是解决农田有机肥料不足的有效措施。实践也证明，秸秆还田能够有效增加土壤有机质和提升地力，是综合秸秆利用的首选途径。通过农业项目支持，主要有3种秸秆还田模式：一是推广玉米秸秆翻压还田10.5万亩。秋季玉米机械收获后，利用秸秆粉碎机将覆盖地表秸秆打碎，据统计，80%以上地块实施了秸

秆全量还田，20%地块秸秆还田在50%以上，平均每亩处理秸秆0.7吨左右。通过这种方式，可处理利用秸秆7.35万吨左右。二是推广水稻秸秆还田4.06万亩，秋季水稻机械收获后，利用秸秆粉碎机将覆盖地表秸秆打碎，据统计，平均每亩处理秸秆0.6吨以上。通过这种方式，可处理利用秸秆2.436万吨左右。三是秸秆覆盖还田0.5722万亩。秋季玉米机械收获后，秸秆不回收，不离田，第二年春季不整地，直接用免耕播种机施肥、播种，每亩地可还田利用秸秆0.5吨，实施0.5722万亩耕地，可利用处理秸秆0.2861万吨以上。

②饲料化利用秸秆

饲料化利用秸秆4.67万吨。农作物秸秆，特别是活秆成熟玉米品种籽粒成熟后秸秆不枯萎，其中含有丰富的粗蛋白和纤维素等营养物质，是牛羊等牲畜主要粗饲料来源，既可青黄贮，又可经粉碎、揉搓直接饲用，宁江区大量的秸秆资源为发展畜牧业提供了充足的饲料。因此，积极引导扶持养殖户购置青贮机和秸秆揉搓机等设备，扩大秸秆黄贮氨化、糖化数量，实现过腹还田，目前，全区青（黄）贮玉米秸秆4.67万吨。

③基质化利用秸秆

主要利用粉碎的玉米秸秆作为无土栽培基质栽培草莓、番茄、黄瓜等作物，比如大洼镇民乐村，年可处理秸秆25吨，这是一项新的秸秆利用方式，虽然秸秆利用量较少，但为发展循环绿色农业开辟了一条新路。

④推广秸秆捡拾打捆

今年依托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项目推广秸秆捡拾打捆7.44万亩，每亩可捡拾收集秸秆0.45吨，捡拾收集储存利用秸秆总量约3.348万吨。

⑤秸秆燃料化

秸秆燃料化15.5万吨。围绕农民生活需要，将收获的玉米秸秆作为炊事、取暖等生活燃料进行使用，组织农民及时将生活所需秸秆及时清运出地。据调查，全区农村常住农户大约5万户，平均每户利用秸秆薪柴3.1吨。

3、组织实施情况

①组织推动

为了更好完成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宁江区成立了以区长为组长，主管农业副区长为副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项目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区农业农村局局长兼任；并成立了以吉林省农业科学院王立春研究员为组长，宁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主任为副组长的专家组，由推广中心组织示范区主体和专家组有效对接，开展全程技术服务与指导，使试验项目保证了正常的运转。

②政策扶持

一是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通过政府统一协调，整合相关项目（主要是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建立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农民参与的秸秆综合利用长效机制。同时要通过奖励机制，技术指导等手段，引领、鼓励农民自觉进行秸秆回收利用。

二是坚持农用优先，多元利用的原则。坚持秸秆综合利用与农业生产相结合，重点推动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等领域的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的示范推广，合理引导秸秆燃料化、原料化等其他综合利用方式，推动秸秆向多元循环的方向发展。

三是坚持统筹规划，连片实施。在组织化程度较高、规模化经营较集中的重点区域统筹安排试点，充分发挥新型经营主体的作用，推进连片规模化利用和整建制推进。

四是坚持科技推动、试点先行的原则。加强科技攻关，打造秸秆综合利用的试点乡、村，扶持优势企业，加快推进全区秸秆综合利用的产业化发展。

五是建立考核机制。农业部、财政部将建立对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省的绩效考核机制，重点对秸秆综合利用率（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燃料化、原料化利用情况）、全国秸秆焚烧卫星遥感巡查监测情况等指标进行考核，绩效

考核结果作为今后资金安排的重要因素，考核后三名的省份将退出试点范围。具体绩效考核办法另行制定。各试点省也要建立对试点县的考评机制，实现试点县“有进有退”、资金安排“有增有减”，形成有利于推动试点工作开展激励约束机制。

六是加强管理服务。各地要加强技术推广、科研、教学等单位合作，不断优化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技术模式，并加强耕地质量动态监测，及时评价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实施效果。秸秆综合利用试点县要扎实做好基础工作，建立工作台账，加强动态管理，要重视政策宣传，及时总结典型模式和成功经验，提高农民有效利用秸秆、培肥地力和改良土壤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大力营造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和耕地质量保护的良好环境。

七是强化资金监管。各级财政、农业部门要切实强化资金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得擅自调剂或挪用，对骗取套取、挤占挪用补助资金的，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要统筹利用好农机购置补贴、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农业生产全程社会化服务、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等政策措施，综合施策，形成推动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的强大合力。

③ 火点控制情况

根据上级相关部门要求，从2018年10月10日起，省环保厅通过卫星拍照的形式对全省各相关地块进行巡查拍照，截至2019年5月份，省环保厅共通报宁江区火点2处。在此期间，先后出台了《关于2018秋冬秸秆禁烧工作的实施方案》、《宁江区秸秆禁烧量化责任追究办法》、《宁江区秸秆禁烧包保工作方案》和《宁江区秸秆禁烧区划定及管控方案》，召开专题会议40余次，张贴标语613个，悬挂条幅231个，广播宣传1092次，进组入户宣传33902次。在巡查方面，共组建巡查小组120个，配备灭火设备154台套，出动人员3602人次，出动车辆1753台次，共巡查1428次。在具体工作中，主要做了以下几点。一是强化责任落实。成立了“区、乡（镇）、村、户”四级防控网格，乡镇、村屯组建了巡查队伍，分别规定了网格长、巡查监管人员职责、切实将防控责任落实到了每个地块。严格落实了包保责任，区委书记、区长、政协主席、部分常委和副区长对各个乡镇进行了包保。“网格+领导包保”双管齐下、统筹兼顾，切实避免地块漏管现象的发生，为开展好秸秆禁烧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二是强化宣传引导。以文件形式下发了《松原市宁江区人民政府关于严禁露天焚烧秸秆的通告》；通过宁江周刊、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舆论引导作用，广泛开展秸秆禁烧宣传活动。各乡镇、村屯通过悬挂条幅、逐户走访、出动宣传车辆、在显要位置张贴了宣传标语等方式进行宣传。三是强化督导巡查。区分管领导亲自到各乡镇进行巡查检查，督促做好相关工作。成立了宁江区秸秆禁烧工作微信群，快速落实上级指示要求、传递相关信息。各乡镇、村屯都成立了巡逻队，每天加强巡逻排查。同时，与公安、消防等部门协调联系，切实做到，发现焚烧秸秆的违法行为，立即严肃处理；发现火点，第一时间扑灭。

④ 技术培训和宣传引导情况

区项目办成立了专家指导组，主要负责实施方案的评审、技术研究指导、技术培训和项目效果评估等；各乡镇成立了技术指导组负责本乡镇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技术指导 and 培训等工作。为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水稻秸秆翻压等内容完全达到技术标准，专家指导组多次进行会商，制定下发了玉米、水稻秸秆还田技术规范，并于2019年4月26日组织相关人员到黑龙江省双鸭山市291农场参观学习，2019年9月29日，在善友镇光荣村召开了玉米秸秆碎茬还田现场会，同日在毛都站镇姜家村召开了水稻秸秆还田现场会，为今秋水稻秸秆还田奠定基础。为确保项目实施过程各种秸秆利用措施达到技术标准，区项目专家指导组多次进行会商，制定并下发了秸秆翻压和秸秆捡拾打捆的技术流程和监管流程，并召开1次现场会，进行指导和服务；并采用大锅饭式与小灶式相结合的办法，办培训班12次，培训1200多人次，同时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3000多份。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1、群众认识不到位

秸秆利用推广工作还存在很多困难，主要表现在农村干部缺乏秸秆经济意识，没有从产业化的高度出发，农民群众对秸秆利用的长远利益，社会效益，以及利用途径等方面认识还不到位，对焚烧秸秆造成的危害认识不足。

2、农业集约化生产水平低

一家一户的土地分散经营制约着大型机械的推广应用，致使秸秆还田机、联合收获机等有效利用率较低，部分地块秸秆还田质量不高。

3、秸秆收集、贮运体系不完善

秸秆收集贮运体系是秸秆综合利用产业化发展的前提和基础。秸秆量大、分散、体积蓬松、密度较低、收获季节性强；虽有较成熟的捡拾打捆机械，但因一次性投入大，捡拾成本偏高，加之机械可利用时间短，难以被农户和企业采用，造成秸秆的收集、贮运难度大，秸秆收集、贮运问题已成为制约秸秆产业化发展的主要困难之一。

五、工作建议

1、强化组织领导，为做好秸秆综合利用提供坚强保证全区往年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和外地先进经验表明，政府主要领导亲自过问，亲自指挥，各部门通力配合、齐抓共管，形成合力，秸秆综合利用工作才能真正扎实有效开展。应逐级签订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责任书，落实主体、夯实责任，充分发挥各级政府主体责任感，将责任落实到地块、到专人。

2、加强舆论宣传，提高农民认识

加大力度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发放、张贴政府关于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的通告；出动宣传车，不定时进行巡回广播；利用各种宣传平台让群众了解秸秆利用产生的好处。通过多方位的宣传，让广大群众了解到秸秆综合利用是保护生态环境，有效节约能源，构建美好乡村的需要。

3、强化技术引导，有效促进秸秆综合利用工作

农业、农机部门要组织技术人员深入秸秆还田一线，做好秸秆还田技术指导服务，通过秸秆翻压还田和保护性耕作技术的推广，有效解决焚烧、堆积带来的安全问题、环境污染问题，并发挥种植大户示范引导作用，加大秸秆还田力度，各乡（镇）村广泛建立秸秆还田示范点，成为带动引导农民自觉还田的样板田。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tech/192620.html>